

宝清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结合我局 2023 年实际工作情况，现编制并公布宝清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接受社会监督。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宝清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1baoqi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宝清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宝清县新华路 129 号 3 楼，邮编：155600，电话：0469-5166700，电子邮箱：bqnw@163.com，负责人：张戩）。

2023 年，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组织领导，调整领导小组成员，确保工作责任到人，抓紧周密部署，加强乡村振兴、惠企利民政策、人居环境整治、非洲猪瘟防控、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重点政务信息的公开，展现全县“三农”工作“高标准、快节奏、创一流”的新气象、新成就。2023 年，县农业农村局通过“微看宝清”“宝清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共 85 条。信息包含“三农”工作各方面重点内容，充分保障了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切实做到了办事程序、三公经费支出、政务工作等政府事项信息公开、透明，通过政务服务网投诉监督及

线下多种形式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对于群众提出涉农相关建议和问题，第一时间反馈给分管领导和有关股（室）、局属单位，及时给予问题解答，做到让群众满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的进步，但与群众对信息公开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公开内容的多样性、全面性以及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仍需改进；二是

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优化；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还待进一步拓展和完善。2024年，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善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继续完善工作机构建设，进一步明晰职能职责、加强队伍培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二是进一步加强考核监督工作。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便民程度以及公开的效果、群众的满意度、群众意见建议处理的落实情况等进行综合评议与考核。三是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制举措，制定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严格按照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开展工作。四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资源配置。充分利用好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优势，通过完善局公众号媒体内容架构，提升公众号阅览功能性和群众体验感，确保充分发挥门户网站为农服务的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